

本表随附于 DV-140 《儿童监护探视令》

① 受保护人姓名：_____

与孩子的关系： 父母 法定监护人 其他 (请说明)：_____

② 被限制人的姓名：_____

与孩子的关系： 父母 法定监护人 其他 (请说明)：_____

③ 法院判决

根据所提供的信息, 法官认为:

a. 不存在第②条所述之人未经适当许可带走孩子的风险。法官未批准④ – ⑫中的任何命令。

b. 存在第条所述之人②未经适当许可带走孩子的风险, 原因为第②条所述之人存在以下情形:

(勾选所有适用选项):

(1) 曾违反或威胁违反监护适用项/探视令。

(2) 与加州无紧密联系。

(3) 最近做了一些易于带走孩子的事情 (请勾选所有适用选项):

辞去工作

出售房屋或终止租赁

关闭银行账户

隐藏或销毁文件

出售或放弃财产

申请护照、出生证明、学校或医疗记录

(4) 有以下前科 (请勾选所有适用选项):

虐待第条所述之人①

未经允许带走孩子

虐待其他伙伴

在育儿问题上不配合第①条所述之人

虐待孩子

(5) 有犯罪记录

(6) 与以下存在密切关系:

加州的其他郡县 (请列出郡县名称): _____

其他州 (请列出州名称): _____

其他国家 (请列出国家名称): _____

(7) 是其他国家的公民 (请列出国家): _____

(8) 其他原因: _____

获批命令如下:

④ 未经父母另一方书面许可或法院命令不得迁出

第②条所述之人未经父母另一方书面许可或法院命令不得带孩子迁出

该郡县 加州 美国 其他 (请说明): _____

此为法院命令。

5 上交且不得申请护照或其他重要文件

第②条所述之人不得申请护照或可用于出行的其他文件, 例如: 签证和出生证明, 并且必须: _____

于 (日期): _____ 之前将以下文件: 交给 (姓名): _____

6 提供出行计划和文件

第②条所述之人带孩子出行前, 必须向第①条所述之人提供 (请勾选所有适用选项):

孩子的出行计划

往返机票复印件

可以联系到孩子的地址和电话号码

(在孩子未归的情况下) 第①条所述之人的未指定具体航班信息的机票

其他 (请说明): _____

7 通知其他州出行限制

第②条所述之人必须向以下州县 (请列出州县名称): _____

备案该命令, 然后孩子方可前往该州。

8 通知外国大使馆或领事馆护照限制

第②条所述之人必须通知 (大使馆或领事馆名称) _____

该命令, 并于 (日期) _____ 之前向法院提供通知证明。 _____

9 外国拘留和探视令

第②条所述之人必须获得相当于美国最新法令的监护探视令, 然后孩子方可前往 (列出国家): _____

法院确认, 可根据该国的法律更改或强制执行外国命令。

10 保证金

第②条所述之人必须缴纳保证金 \$ _____。

11 执行命令

法院授权执法人员执行该命令。在本县, 请联系地区检察官办公室儿童诱拐处:

12 其他 (请列出其他命令或管辖因素): _____

致其他州和国家机关的通知: 根据《加利福尼亚州统一儿童监护管辖权和执行法》(《加利福尼亚州家庭法》第 3 部分第 3400 条等)和《国际儿童拐骗事件的民事问题海牙公约》(《美国法典》第 22 编第 9001 节等), 本院有权下达儿童监护令。如果管辖权依据其他因素决定, 将在(12)以上列出。

此为法院命令。